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1-016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独立董事韩方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委托独立董事罗会远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谢海兵先生与董事周远鸿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一致委托副董事长蒋尚军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其他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642,079,07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7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油资本	股票代码	0006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旭扬	王云岗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一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22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一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22层	
传真	010-89025555	010-89025555	
电话	010-89025678	010-89025597	
电子信箱	zyzb@cnpc.com.cn	wangyungang@cnp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中油资本主要通过其控股、参股公司昆仑银行、中油财务、昆仑金融租赁、中油资产、专属保险、中意财险、中意人寿、昆仑保险经纪、中银证券、中债信增与昆仑数智,分别经营银行业务、财务公司业务、金融租赁业务、信托业务、保险业务、保险经纪业务、证券业务、信用增进业务与智能化数字化业务,是一家全方位综合性金融业务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无重大变化。

(1)银行业务

昆仑银行经营银行业务。昆仑银行是经原中国银监会批准的银行类金融机构,主要经营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国际业务、金融市场业务、投行业务、网络金融业务及信用卡业务。

(2)财务公司业务

中油财务经营财务公司业务。中油财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主要为中石油集团及其成员企业提供财务管理及多元化金融服务,服务范围包括吸收存款、信贷业务、结算业务、资金业务、国际业务、中间业务以及投资业务。

(3)金融租赁业务

昆仑金融租赁经营金融租赁业务。昆仑金融租赁是经原中国银监会批准设立的第一家具有大型产业集团背景的金融租赁公司,主营业务为融资租赁和经营性租赁等业务,租赁业务投放主要分布在交通运输业、制造业、生产和供应业等行业。

(4)信托业务

中油资产主要通过其子公司昆仑信托经营信托业务和固有业务。信托业务包括融资信托、证券投资信托、股权投资信托、房地产信托、基金化信托等;固有业务包括固定收益类品种投资和证券类品种投资等。同时,中油资产持有山东信托18.75% 股份,为其第二大股东,主要从事资金信托、财产信托、投资银行、资产管理和证券投资基金等业务。

(5)保险业务

专属保险经营中石油集团自保业务。专属保险是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由中石油集团在中国境内发起设立的首家自保公司,按照原中国保监会的批准许可规定,专属保险的服务对象限定于中石油集团内部,公司的经营范围是中石油集团及其关联企业的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以及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等业务。另外,专属保险还受托管理中石油集团安全生产保证基金。

中意财险经营财产保险业务。中意财险是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成立的由中石油集团和意大利忠利保险有限公司合资组建的全国性合资财产保险公司,是中国首家中外合资的财产保险公司。中意财险经营主要险种包括机动车辆险、企业财产险和责任险、各类油气能源类保险产品、家庭财产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多种类型产品,形成了多样化的财产保险产品体系。

中意人寿经营人寿保险业务。中意人寿是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首家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保险公司,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成立,由中石油集团和意大利忠利保险有限公司合资组建。主要经营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以及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并首批获得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经营资质。此外,中意人寿通过其子公司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固定收益类投资、权益类投资,项目投资及境外委托资产管理。

(6)保险经纪业务

昆仑保险经纪经营保险经纪业务。昆仑保险经纪是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全国性保险专业中介机构,是中国内地第二家取得劳合社注册经纪人资质的保险经纪公司。主要经营风险管理咨询、损失风险咨询、保险经纪等业务。客户及项目涉及石油石化能源、建筑工程、交通运输、装备制造、进出口贸易、信息技术、金融等多个行业。此外,昆仑保险经纪通过子公司竞胜保险公估有限公司提供保险理赔、防灾防损、代位追偿、残值处理、海事处理等业务。

(7)证券业务

中油资本参股中银证券,中银证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证券公司,证券代码601696,主营业务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及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等。中银证券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国际期货有限责任公司和中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从事期货业务和直接投资业务。

(8)信用增进业务

中油资本参股中债信增,中国人民银行作为行业主管部门对中债信增进行监管。中债信增是我国首家专业债券信用增进机构,提供企业信用增进服务、信用产品的创设和交易、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等服务。中债信增致力于为债券市场的健康发展提供多种类、高技术含量的信用增进服务产品,有助于解决低信用级别发行主体,特别是中小企业的融资困境。

(9)昆仑数智

中油资本参股昆仑数智,主要业务聚焦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应用研究和服务实施,构建集信息通信等业务的咨询、设计、研发、交付、运营于一体的完整价值链,提供流程工业数字化智能化技术研发和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总收入	30,127,421,045.60	33,125,741,696.92	-9.05%	33,885,599,82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43,863,454.16	7,792,586,363.51	0.66%	7,322,134,37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36,306,813.52	7,566,609,654.15	3.56%	7,205,472,85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02,107,033.02	30,033,523,276.48	-210.22%	-27,130,947,462.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62	0.00%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62	0.00%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9%	9.75%	-0.66%	9.90%
总资产	940,043,383,041.14	933,379,984,762.84	0.71%	891,490,218,68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414,362,738.07	83,971,261,508.83	6.48%	77,464,371,443.2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总收入	7,910,257,738.16	7,496,948,735.57	7,170,363,884.76	7,549,850,68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3,436,747.30	2,403,112,338.22	1,850,646,333.35	1,686,668,03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03,011,813.77	2,386,819,841.12	1,846,582,096.59	1,699,893,06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75,893,067.68	-8,095,859,516.23	-17,701,434,731.18	46,771,080,282.0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6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0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7.35%	9,778,839,652			
泰康资产丰华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10%	265,494,911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5%	246,068,455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5%	246,068,455			
中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5%	246,068,455			
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246,068,455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5%	246,068,455			
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2%	242,286,175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1%	241,532,92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招财鸿道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123,034,23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中石油集团系济柴动力的控股股东,同时直接持有海峡能源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海峡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海峡能源有限公司40%股权,海峡能源有限公司为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有其47%股权,对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相关规定,济柴动力、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与中石油集团构成一致行动人。泰康资产丰华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最终受益人为中石油集团企业年金计划,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中石油集团企业年金计划与中石油集团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泰康资产丰华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石油集团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情形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不存在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情况。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昆仑01	112940	2019年07月29日	2022年07月29日	420,000	3.55%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0年5月26日,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19昆仑01”的信用等级为AAA。具体详情见本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

在“19昆仑01”的跟踪评级期限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82.75%	83.55%	减少0.80个百分点
EBITDA全部债务比	2.57%	2.57%	无变化
利息保障倍数	64.34	184.64	减少65.15%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极不平凡、极具挑战。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和低油价冲击,以及全球经济衰退、金融风险上升、行业息差收窄、国际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不利影响,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坚定的政治信念和强烈的责任担当,全力战疫情、防风险、强经营、拓市场、抓改革、促创新,夺取了疫情防控阻击战和效益实现保卫战“双胜利”,产融结合、市场拓展、资本运作、信息化建设和党建队伍建设等各项工作都实现新进展新成效,经受住了“大战”“大考”检验。

经过多年的持续奋斗,中油资本圆满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在党的建设、经营业绩、市场化机制、产融结合融融协同、资本运作、风险防控、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取得了重大突破,品牌形象获得广泛认同。“十三五”期间累计实现全口径收入1,749.5亿元、利润总额848亿元,综合实力和竞争力明显增强,业务规模和经济效益处于央企综合性金融业务上市公司领先地位,为“十四五”发展奠定了厚实基础。

一是体制改革破局新生,重组上市圆满成功。五年前,中油资本成立,成为金融业务整合、金融股权投资、金融资产管理和监督、金融业务风险管控的专业化平台公司。中油资本于2017年2月10日成功实现重组上市,重组规模达755亿元,配套融资190亿元,创下当时A股重大资产重组规模最大、用时最短的记录,为维护资本市场的稳定和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通过重组上市,大幅提升了国有资产价值,为金融业务发展注入了新活力,提供了新机遇,使金融业务发展踏上新征程,进入新阶段。

二是经营业绩持续提升,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利润总额从2016年的145.1亿元,增长到2020年的184.2亿元,主要指标一年一个台阶。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9,400.4亿元,实现全口径合并收入366.2亿元,利润总额184.2亿元,净利润151.2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78.4亿元。“十三五”期间,中油资本各金融企业积极进取,经营业绩稳步增长,盈利能力不断提升,部分金融企业处于行业顶尖或一流水平,核心竞争力显著增强。

三是股权投资蹄疾步稳,资本运作开局良好。以资本为纽带,通过基金和直投方式,拓宽产业布局,引领战略协同。2018年投资中美绿色基金,布局绿色低碳领域,投资契合国家战略发展、碳达峰碳中和及能源产业转型升级需求,收益良好。基金建立了绿色低碳发展评价体系,体现了公司助力碳中和,推崇绿色投资的实践和创新;8亿元出资国科投资基金,以智能化为主线,推动产业变革;推动设立中国OGCI气候基金,加入全球油气行业气候倡议组织,牵头在中国设立专门针对温室气体减排、环境绿色发展的产业投资基金,助力低碳发展转型;基石投资中国铁塔,综合收益率59%,创效4.1亿元,有效促进央企间业务协同;出资2亿元投资昆仑数智,以数字化转型助力油气产业高质量发展;全力支持成员金融企业增加注册资本,平台作用日益凸显。目前各投资项目效果良好,有力提升了公司价值,逐步形成上下一体、总分联动的资本运作和股权投资新模式。

四是信息化建设初显成效,科技赋能方兴未艾。高质量编制“十四五”信息化规划,成功上线财务分析等信息系统,持续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发展。各成员企业充分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科技手段,提升管理水平,提高服务质量,实现一定规模的线上客户积累和较完整的线上渠道布局。中油财务初步建成基础设施私有云平台,昆仑银行搭建并完善“两地三中心”灾备体系,中意人寿成功开发阳光年金、掌E通、电子保单、微信营销、掌上中意app等系统,中意财险实现互联网业务、中台核心和财务三大系统成功再造,昆仑保险经纪自主开发综合业务管理等核心系统。

五是党的领导全面加强,治理体系逐步优化。扎实开展“两学一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加强思想理论武装,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把学习宣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完成中油资本和7家金融企业党建进章程,制定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严格执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党委会前置程序,规范决策行为,提升决策质量和效率。积极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一体推进“三不”机制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积极探索实践党建工作与经营管理的深度融合,将“战严冬、转观念、勇担当、上台阶”主题教育活动与提质增效专项行动有机融合、一体推进,为打赢提质增效攻坚战凝聚奋进力量,大力弘扬石油精神和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创新开展“融融一家亲”等系列活动,各级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进一步增强,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有效发挥,营造了干事创业、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彰显了金融街上石油人的良好精神面貌。

2.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三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子公司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新设一家子公司,具体请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1-014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1日(周四)在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一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四层会议大厅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文件已于2021年3月22日分别以专人通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亲自出席董事6人,委托出席董事3人(其中:独立董事韩方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罗会远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董事谢海兵先生与董事周远鸿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一致委托副董事长蒋尚军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跃珍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会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外,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该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0年度报告》及《2020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6)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2020年度报告摘要》将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同步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公司拟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12,642,079,079股为基数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7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在巨潮资讯网同步进行披露。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中油财务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关于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1年5月12日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公告编号:2021-019) 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1-019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2日(星期三)上午9:0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1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4层会议大厅。

(七)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6日(星期四)。

(八)出席对象:

1. 截至2021年5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亲自出席本次会议,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需审议提案:

提案一、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提案二、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提案三、关于2020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提案四、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提案五、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提案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提案七、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特别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提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1年4月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六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四、五、七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2020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四、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会议登记日:2021年5月10日(星期一)

(二)现场会议登记方法: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于2021年5月1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5:00)到以下现场登记地点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于上述时间登记,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1. 法人股东代表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现场登记地点及会议咨询方式

1. 现场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22层

2. 邮编:100032

3. 电话:010-89025597

4. 联系人:王云岗

5. 电子邮箱:zyzb@cnpc.com.cn

6. 传真:010-89025555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会议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详见本通知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617;投票简称:中油投票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非累积投票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5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1年5月1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5月12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股东账号:

代为行使表决权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2020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否☐

注:1. 每个项目只能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中选一项,并打√。

2. 以上委托书复印及剪报均为有效。

3. 本授权委托有效期: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4. 委托人持股性质指:国家持股,国有法人持股,境内一般法人持股,境内自然人持股,境外法人持股,境外自然人持股,基金、理财产品等。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1-015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1日(周四)在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一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四层412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文件已于2021年3月22日分别以专人通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亲自出席监事4人,授权委托出席1人(监事桂玉来先生由于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授权委托监事会主席佐卫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佐卫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会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编制的《2020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0年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2020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内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度报告》及《2020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6)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2020年度报告摘要》将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同步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公司拟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12,642,079,079股为基数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7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积极回馈广大投资者,符合公司实际,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建立了内部控制机制并有效实施。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1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保证公司财务信息及其他信息的准确、完整、及时,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报告中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客观、真实。

《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审计师,在2020年度审计等工作过程中,能够恪守职责,严格按照计划完成相关工作,执业情况良好,同意继续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师,开展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等业务,聘期一年,费用为470.1万元。

《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1-017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